# **法学院2023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生复试成绩及拟录取名单公示**

发布者：法学院研工办老师   更新时间：2023-05-16 10:05   阅读：755

根据《关于做好2023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及《法学院2023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研究生复试公告》，经考核专家组考核，法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通过，报学校研究生院审核批准，将我院2023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收研究生复试成绩及拟录取名单公示如下。

公示期自2023年5月16日至5月29日，考生如对公示结果有异议，可在****2023年5月29日下午17:00前****以书面形式或通过电子邮件向武汉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工作处或法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反映，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以便调查核实。

武汉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工作处 电话：027-68754920（工作时间开通）

武汉大学法学院研究生办 电话：027-68753628 （工作时间开通）

                Email：fxy230@126.com

武汉大学法学院

2023年5月16日

* 附件【[法学院2023年面向港澳台地区招生复试成绩及拟录取名单.pdf](https://golaw.whu.edu.cn/system/_content/download.jsp?urltype=news.DownloadAttachUrl&owner=1463541064&wbfileid=B5699E8F28CB919ACE28286299BD0AF4" \t "https://golaw.whu.edu.cn/info/1004/_blank)】